

证券代码：831887

证券简称：长潮股份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 福建长潮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蔡志卿先生与张东珠女士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长潮易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厦门高科技园支行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该议案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甘志强、张金姬、蔡志卿回避表决。因无关联董事不足3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蔡志卿

住所：厦门市集美区

姓名：张东珠

住所：厦门市集美区

#### （二）关联关系

甘志强、张金姬系夫妻关系，甘志强与蔡志卿系兄弟关系，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49.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志卿与张东珠系夫妻关系。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蔡志卿、张东珠为公司贷款 200.00 万元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长潮易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厦门高科技园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19 年 6 月 21 日。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蔡志卿和其配偶张东珠为该笔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19 日。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能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协助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长潮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福建长潮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